

# 1、企业报价折扣证明（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宝应县农业技术综合服务中心）的（2026年宝应县小麦“一喷三防”叶面肥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6年宝应县小麦“一喷三防”叶面肥采购项目，属于工业（行业类别不得修改）；制造商为（山东天旗肥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人，营业收入为364.68万元，资产总额为93.8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微型企业；

2. 2026年宝应县小麦“一喷三防”叶面肥采购项目，属于工业（行业类别不得修改）；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 供应商自行勾选制造商的企业规模类型。

企业名称（加盖CA电子公章）：重庆焱阔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13日

## 1.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剂型是水剂，型号是大量元素型，主要技术指标：腐植酸 $\geq 50\text{g/L}$ ， $\text{P}_2\text{O}_5+\text{K}_2\text{O}\geq 400\text{g/L}$ ，规格是 1kg/瓶和 50g/袋）<sup>1</sup>，生产厂为（厂名：山东天旗肥业有限公司）<sup>2</sup>，厂址为（山东省菏泽市鲁西新区马岭岗镇工业园菏泽市海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院内路东 3 号车间）。（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sup>3</sup>。（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sup>4</sup>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sup>5</sup>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重庆焱阔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3 月 13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